

# 北京市人事考试中心文件

京人考发〔2019〕26号

---

## 关于做好北京地区 2019 年度 一级建造师资格考试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原北京市人事局、原北京市建设委员会《关于贯彻执行〈建造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及〈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的通知》（京人发〔2004〕32号），原人事部办公厅、原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造师资格考试相关科目专业类别调整有关问题的通知》（国人厅发〔2006〕213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关于2019年度一级建造师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人考中心函〔2019〕31号）精神，现将北京地区2019年度一级建造师资格考试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报名条件

凡在北京地区工作，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可申请参加相应级别一级建造师资格考试。

#### （一）级别为考全科（参加全部4个科目考试）

1. 取得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大学专科学历，工作满6年，其

中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 4 年。

2. 取得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大学本科学历，工作满 4 年，其中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 3 年。

3. 取得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工作满 3 年，其中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 2 年。

4. 取得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硕士学位，工作满 2 年，其中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 1 年。

5. 取得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博士学位，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 1 年。

**(二) 级别为免二科**（免试《建设工程经济》和《建设工程项目管理》2 个科目，只参加《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和《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2 个科目的考试）

于 2003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原建设部颁发的《建筑业企业一级项目经理资质证书》，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 受聘担任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2. 具有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大学专科以上学历并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 20 年。

**(三) 级别为增报专业**

已经取得一级建造师资格证书的人员，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选择《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科目的相应专业进行报考。

上述报名条件中有关学历或学位的要求是指经国家教育行政部门承认的正规学历或学位。工作年限和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年限是指取得规定学历前后从事该项工作时间的总和，其计算截止日期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全日制学历报考人

员，未毕业期间经历不计入相关专业工作年限。

## 二、考试安排和作答要求

考试日期	考试时间	考试科目
2019年 9月21日	9:00-11:00	建设工程经济
	14:00-17:00	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
2019年 9月22日	9:00-12:00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14:00-18:00	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 (10个专业)

(一)《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科目共包括10个专业，分别为：建筑工程、公路工程、铁路工程、民航机场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通信与广电工程、矿业工程和机电工程。

(二)《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科目为主、客观题混合卷，在专用答题卡上作答；其余科目均为客观题，在答题卡上作答。

(三)考生应考时，须携带黑色墨水笔、2B铅笔、橡皮、直尺、无声无文本编辑功能的计算器。答题前要仔细阅读试卷封二的应试人员注意事项和答题卡首页的作答须知；正确填写(涂)客观题科目试卷代码；使用规定的作答工具在答题卡划定区域内作答。

## 三、考试成绩和证书管理

报考级别为考全科的人员须在连续2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科目；报考级别为免二科的人员须在1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应试科目。考试合格者，由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颁发人力资

源和社会保障部统一印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用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

报考级别为增报专业的人员须在 1 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应试科目。根据《关于试点推行专业技术人员考试电子合格通知书的通知》（京人社事业发〔2019〕80 号）精神，2019 年起，北京市试点推行电子合格通知书，考试合格者，可注册登录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网址：<http://rsj.beijing.gov.cn>）“公共服务平台用户中心”，选择“专技人员证书系统”后，下载并打印相应电子合格通知书，电子合格通知书与纸质版证书具有同等效力。

#### 四、报名相关事宜

（一）考试报名采取属地化管理，现工作地或户籍所在地为北京的报考人员方可在北京地区报名参加考试。

（二）报考人员须登录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人事考试频道（网址：<http://rsj.beijing.gov.cn/bjpta>，以下简称“人事考试频道”），进入考试报名栏目，点击报名链接，进入“全国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报名服务平台”（以下简称“报名服务平台”）进行报名，具体步骤详见《网上报名流程图》（附件 1）。

（三）此项考试报名纳入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试点工作范围。报考人员须确认本人的学历、学位、所学专业、工作年限、专业工作经历等符合报名条件和要求；须根据本人实际情况填写报名信息，确认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并签署《专业技

术人员资格考试报名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报考承诺书》(电子文本), 承担不实、虚假承诺的责任。

(四) 通过国家数据共享交换平台、社保数据核查对报考人员填报的身份、学历学位、工作单位等信息进行核实。成绩合格拟取得资格证书人员信息将在网站进行公示, 接受社会监督。不实填报、虚假承诺、违规参考的人员, 将被记入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诚信档案库, 并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接受“一处失信、处处受限”的联合惩戒处罚。涉嫌犯罪的, 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五) 已成功办理报名和完成缴费手续的报考人员, 须于2019年9月17日至9月20日登录“人事考试频道”, 进入打印准考证栏目下载打印准考证, 凭此准考证和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在规定时间内、地点参加考试。

(六) 收费票据领取事宜另行通知。

## 五、其他

(一) 考试实行封闭2个小时管理, 开考5分钟后一律禁止进入考场, 2小时后方可提前交卷。

(二) 报考人员应做到诚信参考, 若有违反, 将按照《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第31号)处理。

(三) 考试结束后采用技术手段甄别为雷同答卷的考试答卷, 将给予考试成绩无效的处理。

(四) 按照《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财政局关于注册土木工程师执业资格等考试收费标准的函》(京发改〔2016〕

1321号)规定,客观题收费标准为每人每科61元,主观题收费标准为每人每科70元。

(五)考试成绩和证书发放等事宜可进入“人事考试频道”查询。

(六)各级人事考试机构不指定任何培训,并与任何培训机构无合作关系。

(七)纪检监察举报信箱:jjjc@bjrbj.gov.cn

(八)考试咨询电话:12333。

附件:1.网上报名流程图

2.2019年度一级建造师资格考试资格审核点

北京市人事考试中心

2019年6月26日

(此件主动公开)

---

抄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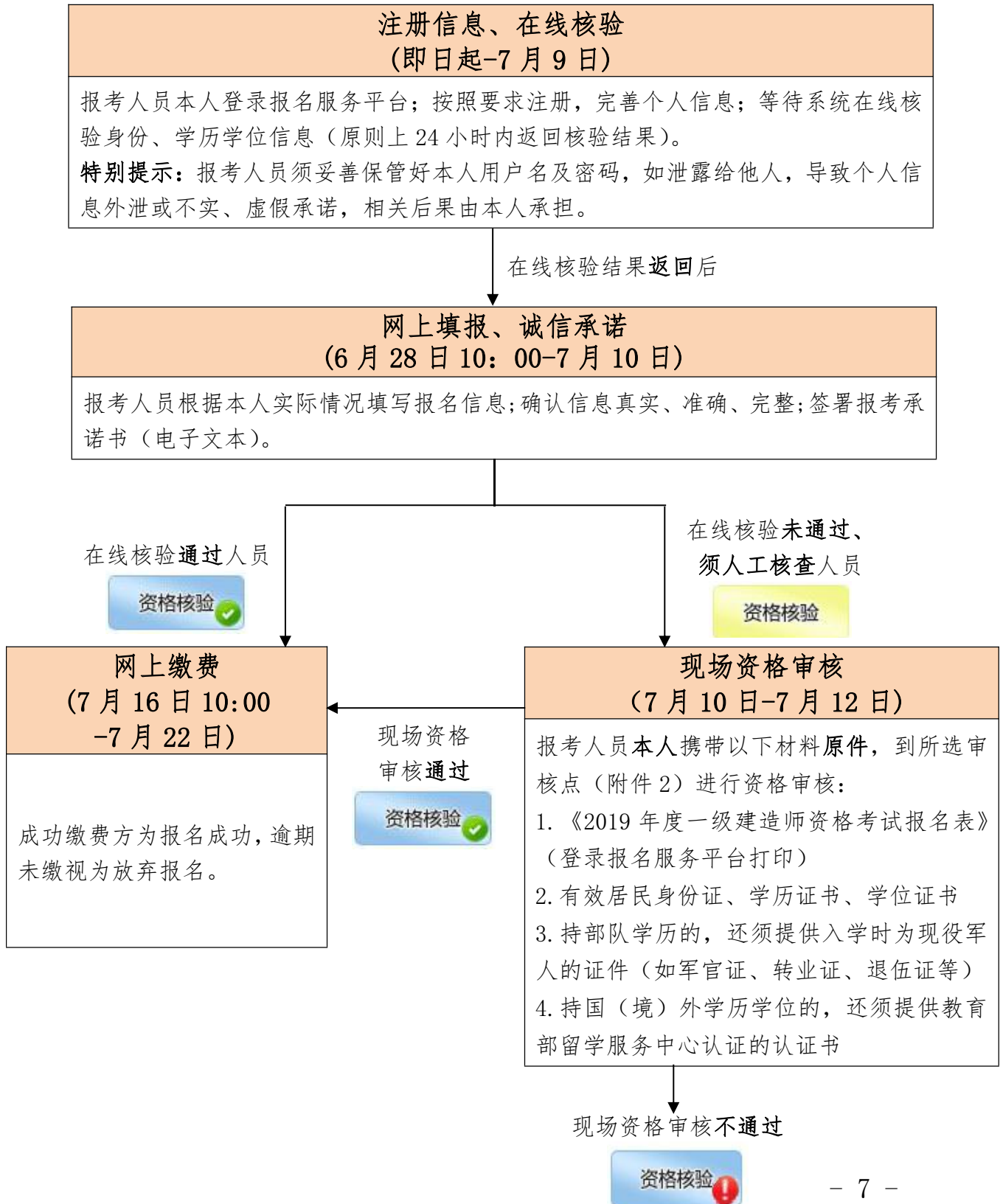
北京市人事考试中心办公室

2019年6月26日印发

---

# 附件 1

## 网上报名流程图



## 附件 2

### 2019 年度一级建造师资格考试资格审核点

代码	审核单位	审核点名称	审核点地址	审核日期	审核时间
1	东城区 人事考试中心	东城区 人事考试中心	东城区长青园 1 号楼	7 月 10 日- 7 月 12 日	9:00-12:00 13:30-16:30
2	西城区 人事考试中心	西城区 人事考试中心	西城区樱桃二条 8 号院 3 号 楼考试中心一层大厅	7 月 10 日- 7 月 12 日	9:00-11:30 13:30-17:00
3	朝阳区 考试鉴定中心	北京财贸职业学院 朝阳校区（原北京 城市建设学校）	朝阳区水碓东路 15 号	7 月 10 日- 7 月 12 日	9:00-12:00 13:00-16:00
4	海淀区 考试中心	北京市工贸技师学 院（机电分院）	海淀区西四环北路 132 号 （金泰海博大酒店北侧）	7 月 10 日- 7 月 12 日	9:00-12:00 13:00-16:00
5	丰台区 人事考试中心	丰台区 人事考试服务大厅	丰台区东安街三条一号	7 月 10 日- 7 月 12 日	9:00-11:30 13:00-16:30
6	房山区 人事考试中心	房山区 人事考试中心	房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综合服务中心人事考试中心 6 层（房山线苏庄站 B 口往 西 100 米路南，房山区老年 病医院东侧）	7 月 10 日- 7 月 11 日	9:00-11:30 14:00-17:30
7	昌平区 人事考试中心	昌平区 人事考试中心	昌平区鼓楼东街 62 号 3 层	7 月 10 日- 7 月 11 日	9:00-12:00 13:30-16:30
8	顺义区 人事教育 考试中心	顺义区 人事教育 考试中心	顺义区光明南街 6 号 （顺义区劳动服务 管理中心四层）	7 月 10 日- 7 月 11 日	9:00-11:30 13:00-16:30

**注意：**所有报考级别为免二科的人员，均须在报名系统中选择西城区人事考试中心资格审核点，并持相关材料于 7 月 12 日上午到西城区人事考试中心进行现场资格审核，其他时间及其他审核点不予受理该级别的审核业务。错过现场资格审核将被置为资格核验未通过，视为放弃报名。